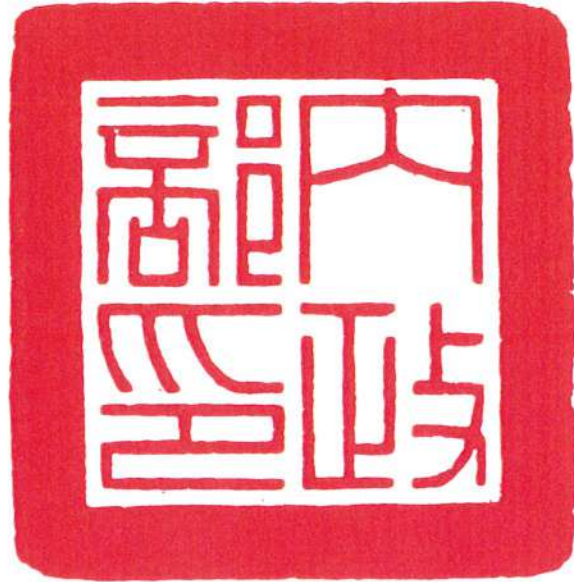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內授役徵字第1101040606號



主旨：公告110年就讀專科以上83至93年次在學男子，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

依據：

- 一、徵兵規則第26條第2項。
- 二、國防部110年9月30日國資人力字第1100210080號函。

公告事項：

一、申請對象：

(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83至92年次之就讀國內外（含香港、澳門或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男子，可於111年及112年連續2年暑假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 2、93年次男子（即志願提前於18歲之年接受徵兵處理）符合前揭就學及受訓條件。



(二)限制申請條件：

- 1、目前就讀高中、高職以下學校男子。
- 2、已完成第1年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第2年因故辦理延期徵集未入營，或已完成入伍訓練役男，不得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受限制申請條件規定，但仍提出申請並中籤者，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將撤銷其中籤資格。

二、申請期間：110年10月18日（星期一）上午10時至110年11月15日（星期一）下午5時。

三、各梯次錄取員額及111年、112年入營起迄日期：

(一)第一梯次錄取員額陸軍400員，入營日期如下：

- 1、第1年：111年6月16日至111年8月10日。
- 2、第2年：112年6月14日至112年8月8日。

(二)第二梯次錄取員額陸軍2,200員，入營日期如下：

- 1、第1年：111年7月7日至111年8月31日。
- 2、第2年：112年7月5日至112年8月29日。

(三)第三梯次錄取員額陸軍400員，入營日期如下：

- 1、第1年：111年7月21日至111年9月14日。
- 2、第2年：112年7月20日至112年9月13日。

(四)為使事權統一及訓練資源充分運用，申請110年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並抽籤錄取且經徵兵檢查判定常備役體位者，統一賦予「陸軍」軍種，接受陸軍軍事訓練；已完成徵兵檢查及軍種兵科抽籤役男，均改以陸軍徵集入營，無法配合者請勿選服。

四、申請程序及超額抽籤說明：



(一)申請期間役男自行至內政部役政署全球資訊網 (<https://www.nca.gov.tw>) 首頁/主題單元「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提出申請，並完成網路申請作業。

(二)各梯次申請人數未超過錄取員額時，全額錄取；如申請人數逾錄取員額時，該超額梯次應辦理超額抽籤，內政部役政署將於110年11月16日（星期二）上午10時，在內政部役政署（南投縣南投市光明路21號）2樓會議室，分別辦理超額梯次申請序號最後2碼公開抽籤作業（申請序號共9碼，例如：110100001，110為年度碼，第4碼為申請梯次碼，00001為該梯次申請順序號碼，01就是最後2碼）。

(三)抽籤方式按役男申請序號最後2碼，就平面籤牌號碼01至號碼100（即00）中，依錄取員額數換算籤牌數公開抽出。凡申請序號最後2碼與抽出籤牌號碼相同者，即為錄取。

(四)應抽之籤牌數計算方式：即（錄取員額數）÷（申請人數）×100無條件進位取整數。例如：第二梯次錄取員額2,200員，如果申請人數有10,000員，則應就100支籤牌中抽出22支（ $2,200 \div 10,000 \times 100$ ）。

五、中籤結果查詢方式如下：申請役男請自行核對申請之梯次中籤號碼與申請序號最後2碼，即可得知是否中籤。

(一)110年11月16日上午10時，可至內政部役政署（南投縣南投市光明路21號）2樓會議室觀看抽籤作業。

(二)110年11月16日下午3時以後，可至內政部役政署全球



資訊網「最新消息」或主題單元「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查詢。

(三)申請系統於110年11月16日下午3時以後，將陸續發送E-mail，通知役男各梯次中籤序號最後2碼。

六、注意事項：

(一)鑑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仍於全球蔓延，有意申請役男務必考量疫情造成不確定因素，尤其是國外就學役男需留意入境防疫規範及期間。有關役男接受徵兵檢查及入營等防疫規範，請參閱內政部役政署全球資訊網 (<https://www.nca.gov.tw>) 首頁/主題單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役政專區」。

(二)考量國內外就學地區暑假起迄期間差異，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以國內學校暑假時間為主（第2梯次），前後各增開1梯次，3個梯次均為陸軍，每梯次入營日期不同。

(三)役男申請時應先瞭解就讀學校及科系是否有暑期實習課程，自行評估學期結束及開學時間可否配合，選擇連續2年暑期皆可入營並完成訓練之梯次，經完成申請後不得更換梯次，務必審慎選擇。另軍事訓練期間具現役軍人身分，仍受兵役管制出境至結訓日止。

(四)考量役男中籤經徵兵檢查不符合常備役體位、因故放棄或辦理延期徵集等行政損耗，爰已調增錄取員額第1梯次為400人；第2梯次為2,200人；第3梯次為400人。基於全國統一抽籤公平性，徵兵檢查與體位判定時程需要。因此，後續已無備取或遞補機制。

- (五)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時，尚無須繳交在學證明文件，中籤後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會查驗在學狀況。尚未核准在學緩徵或出境就學役男，應繳附在學證明文件（國外、香港、澳門在學證明須經駐外單位驗證，大陸地區在學證明須經大陸公證處公證及臺灣海基會驗證；疫情期間採線上課程者，得先提供就讀學校相關佐證資料，並於恢復實體課程後補正）。
- (六)111年1月31日前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會通知中籤者徵兵檢查（未接獲徵兵檢查通知者請備申請序號文件逕洽戶籍地公所查詢）。國外就學役男中籤者，請主動洽詢戶籍地公所，排定入境接受徵兵檢查日期，未能依通知按時參加徵兵檢查者，註銷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資格。
- (七)中籤者因故欲放棄者，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洽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切結放棄（已完成徵兵檢查者維持原判定體位及所申請梯次之軍種兵科）。如已接獲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徵集令，則須符合徵兵規則第29條附件「應徵役男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原因，始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兵役單位申辦延期徵集；有關上揭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可至內政部役政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nca.gov.tw>）/業務資訊/役政法規/徵兵規則附件「應徵役男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查詢。
- (八)93年次男子經中籤後，應另至戶籍地鄉（鎮、市、

區)公所申報18歲提前接受徵兵處理及兵籍調查，俾憑辦理後續徵兵檢查事宜。

(九)役男如有意願或符合條件，於學業完成後，欲申請一般(專長)替代役、家庭因素替代役(補充兵)或研發替代役，請勿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十)按徵兵規則第28條規定略以，徵集令由鄉(鎮、市、區)公所於入營10日前送達役男。因徵集行政作業時程需要，各梯次入營日前20天，將依役男出境處理辦法第9條規定限制出境(國外就學役男入境不受影響)，無法配合者請勿提出申請。

(十一)徵集令會載明役男擇定梯次第1年(111年)及第2年(112年)入營日期與報到地點。接獲徵集令役男，未經核准延期徵集者，應依徵集令指定時間、地點入營；無故未入營者，依妨害兵役治罪條例移送法辦。徵集令應妥善保管，第2年(112年)須持徵集令自行至收訓單位報到，鄉(鎮、市、區)公所不再製發徵集令。

(十二)第2年因故辦理延期徵集未入營者，所餘2個月役期俟畢業(或休、退學)後，由鄉(鎮、市、區)公所依徵集順序安排入營。

部長徐國勇